2026年度衡阳县县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资格复审公告

根据《2026年度衡阳县县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公告》规定，笔试成绩公布后，衡阳县公开遴选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进入面试的人员进行资格复审。现就资格复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格复审对象

根据《2026年度衡阳县县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补充公告》，本次遴选职位经核减后共18个，按照遴选计划2:1的比例，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36名资格复审人选，名单详见附件。若最后一名笔试成绩并列，并列人员一并纳入资格复审范围。

二、资格复审的时间和地点

资格复审的具体时间和地点以衡阳县公开遴选领导小组办公室的通知为准。

三、资格复审需要提交的材料

1.身份证原件；

2.笔试准考证原件；

3.学历、学位证书原件；

4.《2026年度衡阳县县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推荐表》原件；

5.公务员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登记表复印件（加盖中共衡阳县委组织部干部档案室公章）。

四、资格复审注意事项

1.资格审查贯穿公开遴选全过程。在各环节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衡阳县公开遴选领导小组办公室均可取消其遴选资格。

2.报考人员需本人参加资格复审。确因特殊原因本人不能到现场参加资格复审的，可委托他人代为办理，除提供资格复审材料外，还需提供书面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报考人员提供的材料应当真实、完整。凡提交材料主要信息不实，或不符合遴选职位条件和要求的，资格复审不合格，取消该报考人员面试资格。

4.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和要求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放弃资格复审，不得进入面试。

5.资格复审不合格者，不得进入面试，衡阳县公开遴选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人员进行资格复审，递补人员不再另行公告。

附件：2026年度衡阳县县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资格复审人员名单

衡阳县公开遴选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6年11月3日